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 A、深康佳 B 公告编号:2014-09

##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择机出售参股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东莞康佳电子有限公司(下称“东莞康佳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深圳市瑞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瑞丰光电公司”)股份的实际进展情况将在出售股份进展公告中披露,交易时间、交易额度等交易产生的实际结果均以出售股份进展公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

#### 一、交易事项概述

1、2014年4月2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择机出售参股公司股份的议案》。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东莞康佳公司现持有瑞丰光电公司(股票代码:300241)限售流通A股共40,964,593股,占瑞丰光电公司的股份比例为18.90%。根据东莞康佳公司在瑞丰光电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的承诺,该部分股份将于2014年7月12日解除限售。基于公司对外投资策略的考虑,公司董事局拟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和经营需要,在该部分股份解除限售后,在五年内依法适时出售东莞康佳公司持有的瑞丰光电公司的部分或者全部股份。

2、独立董事就本次出售瑞丰光电公司股份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东莞康佳公司出售所持有的瑞丰光电公司股份符合其战略发展规划和对外投资策略,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出售瑞丰光电公司股份的事项。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次出售瑞丰光电公司股份事宜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除此外,无需获得其他部门的批准。

本次东莞康佳公司出售瑞丰光电公司股份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东莞康佳公司与瑞丰光电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并且不存在东莞康佳公司为瑞丰光电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及瑞丰光电公司占用东莞康佳公司资金的情形。

5、瑞丰光电公司为深圳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300241。在未知交易时间、数量、价格以及交易对手方等要素的前提下,公司尚不确定本次交易是否

构成关联交易，若构成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及时履行有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6、该部分股份目前为限售流通 A 股，根据东莞康佳公司在瑞丰光电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的承诺，该部分股份将于 2014 年 7 月 12 日解除限售。该部分股份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该部分股份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将根据瑞丰光电公司经营情况、市场交易情况，并参考原始投资成本等因素，选择合理的价位区间，在五年内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系统或者大宗交易等方式择机出售东莞康佳公司所持有的瑞丰光电公司部分或者全部股份。交易对手方目前未知。

##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经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局第三十三次会议研究，决定东莞康佳公司出资 3,692.38 万元，通过增资的方式持有瑞丰光电公司 25.87% 的股份。

2、瑞丰光电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2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证券简称为“瑞丰光电”，证券代码为“300241”。瑞丰光电公司设立于 2004 年 1 月 24 日，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28 号康佳研发大厦 5 层 5C，法定代表人为龚伟斌，注册资本为 216,705,093 元。瑞丰光电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的购销及其它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准证字第 2002-1501 号资格证书办）；生产工艺生产粘着型发光二极管。

3、截至 2013 年末，东莞康佳公司所持有的瑞丰光电公司全部股份的账面余额为 11,429.93 万元。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将根据瑞丰光电公司经营情况、市场交易情况，并参考原始投资成本等因素，选择合理的价位区间，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系统或者大宗交易等方式择机出售东莞康佳公司所持有的瑞丰光电公司股份。交易定价依据为参照市场价格定价，成交价格、成交金额等目前未知。

##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东莞康佳公司出售所持有的瑞丰光电公司股份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同时通过处置瑞丰光电公司股份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投资收益，但由于证券市场股价波动性大，目前尚无法确切估计本项交易对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

## 六、备查文件

- 1、董事局会议决议及决议公告；
  - 2、独立董事意见。
-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三年四月三日